

# 哲学与政府管理学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

## 一、招生专业目录

我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所列各学科方向，均采用“申请—考核”制的方式招录博士研究生。具体方向和目录如下：

| 一级学科名称及代码      | 二级学科名称及代码         | 研究方向           | 业务水平测试和专业<br>知识考查科目名称 |
|----------------|-------------------|----------------|-----------------------|
| 0101<br>哲学     | 010101<br>马克思主义哲学 | 01 马克思主义人学     |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原著          |
|                |                   | 02 马克思主义文化哲学   |                       |
|                |                   | 03 马克思主义社会发展理论 |                       |
|                |                   | 04 马克思主义价值哲学   |                       |
|                |                   | 05 历史唯物主义      |                       |
|                | 010102<br>中国哲学    | 01 先秦、汉唐哲学     | 中国哲学史                 |
|                |                   | 02 宋元明清哲学      |                       |
|                |                   | 03 近现代哲学       |                       |
| 010103<br>外国哲学 | 01 近现代德国哲学        | 西方哲学史（含现代西方哲学） |                       |
|                | 02 近现代西方政治哲学      |                |                       |
|                | 03 荷尔德林与德国古典美学    |                |                       |

|  |  |                  |  |
|--|--|------------------|--|
|  |  | 04 尼采与现代西方<br>美学 |  |
|  |  | 05 当代西方科技哲学      |  |

## 二、“申请-审核”制报考条件

### (一)、外语水平要求

1. 英语成绩（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全国大学英语六级 425 分及以上（5 年内有效）；本科或硕士为全日制英语语言文学相应专业毕业，且获得国家英语专业四级及以上等级考试合格证书；在相应英语国家获得硕士学位；新托福（IBT）成绩 80 分及以上（5 年内有效）；雅思成绩 6 分及以上（5 年内有效）；新 GRE 考试 Verbal 成绩 154 分及以上（5 年内有效）；近 3 年内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全英文学术论文。

2. 非英语语种的申请人外语水平达到 1 中要求相当条件。

3. 未达到认定标准者，须通过我校组织的外语水平测试。

### (二) 业务水平要求

1.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身份在 CSSCI 来源期刊（集刊）或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北大核心期刊发表本专业学术论文 1 篇；或出版本专业学术专著一部。

2. 往届硕士毕业生：除满足应届硕士生条件外，近 5 年还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发表有不低于基本条件规定的其它学术论文；或主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优秀成果奖（须为负责人或第一人）；或出版学术专著 1 部。相关成果应与所报专业相同

或接近。

3. 未达到以上业务水平要求者，须通过我院组织的业务水平测试。

### （三）其他要求

符合“陕西师范大学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报考条件”。

## 三、申请材料

详细材料要求见学校博士招收简章。

除学校博士招收简章要求的材料之外，申请者还需提供以下材料：

1. 本科毕业证、学位证复印件，境外获得学历和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证书的复印件。

2. 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须培养单位相关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盖章）。

3. 学位论文：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硕士学位论文或学位论文的详细摘要、目录和部分章节。往届生须提供完整学位论文和学位论文相关的说明材料（如论文答辩委员会情况，答辩决议书复印件等）。

4. 研究成果：近 5 年以来发表的所有学术论文、获奖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及相关材料。（如果没有已发表学术论文，也需至少提供 1 篇能够反映申请人学术研究水平的未刊学术论文，不包括硕士学位论文）

5. 博士阶段科研计划：内容包括本人学习及学术研究的简要经历和研究成果，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拟从事的研究方向和科研设想及研究计划等（不低于 2000 字）。

6. 其他外语水平材料复印件。如出国留学、国家级权威英语考试

等方面的材料。

申请者应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一经发现存在伪造、提交虚假材料等违纪行为，将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包括取消录取资格及学籍等，相关后果由申请者承担。

#### 四、申请和录取程序

1. 参照 2022 年陕西师范大学博士招生简章。学院将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24 日对考生业务情况进行复审，审核是否符合我院招生要求的“申请-考核”业务条件。符合条件者准予参加综合考核；未达到我院外国语或业务水平的人员需要参加相应水平测试，测试通过者准予参加综合考核。外语水平测试由学校组织，业务水平测试由我院组织。水平测试将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17 日进行，具体安排见 3 月下旬发布的水平测试通知。

2. 综合考核。综合考核包括外语水平测试、专业知识考查、科研创新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查三个部分。其中该部分外语水平测试偏重于考生外语水平是否达到本单位或学科要求。我院组织申请者进行综合考核，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3. 考试成绩计算。

综合考核时外语水平测试成绩只作为是否通过水平测试的依据，不计入考生总成绩。专业知识考查满分 100 分（60 分为及格线），科研创新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查满分 100 分（60 分为及格线）。

考生总成绩=专业知识考查×50%+科研创新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查×50%；专业知识考试或考查、科研创新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查、考生

总成绩均应不低于 60 分，否则视为考核不合格。

3. 根据复试考核情况确定拟录取名单，并向研究生院提交拟录取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经学校审核通过的申请者，公示无异议后，发放录取通知书。

## **五、其他**

1. 报考学生请加 2022 年陕师大哲政院博士报考群，QQ 群号：640039119。

2. 本简章未尽事宜，以我校发布的 2022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http://yz.snnu.edu.cn/info/1007/2602.htm>) 及相关的补充通知为准。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81530723

联系邮箱：zzyyjs1@snnu.edu.cn